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政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1010 版面 二版

體育興革 下周“動”起來

先由全國體總列出興革事項，教部再舉行國民體委會依3大議題研商。

記者 張麗君／報導

●亞運代表團甫抵國門，各項檢討會議已陸續展開，教育部體育司長趙麗雲昨天

表示，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定下週起召開系列檢討會，待體總對體育興革事項提出「白皮書」後，教育部將舉

行「國民體育委員會」，研商我國體育定位、修正體育架構及如何推展體育活動等3大議題。

體總檢討會是由「微觀」角度檢討這次亞運會得失和未來建議；教育部國民體育委員會則將從「巨觀」角度加以考慮。趙麗雲表示，體育政策應包涵憲法規定、民意歸屬、首長指示和兩岸交流的作法，教育部將邀集社會公正人士共同研商對策。

將召開的國民體育委員會研議主題包括：①我國體育發展定位問題；②修正體育架構、體系；③推展國內和國際體育活動。

趙麗雲說，如果會中對這些議題達成共識，我國未來體育推展應該比較落實。

落實體育政策推動 不再“使不上力”

教部將研訂“體育團體組織法”

【本報訊】鑑於目前我國民間體育組織隸屬問題時有爭議，教育部總是「使不上力」，教育部長毛高文已指示有關單位儘速研訂「體育團體組織法」，單獨規範體育團體的組織、職掌，並規定未來各個體育團皆歸屬於教育部，使我國體育政策的推動得以落實。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奧會等民間團體皆依「人民團體組織法」規定申請

設立，教育部每年撥出大筆經費委託體總、奧會辦理體育選手培訓、參與國際體育活動等事項，但教育部僅有督導權，而無直接指揮、管轄權，這次亞運會更暴露出教育部和民間體育組織間的矛盾情結。

教育部官員透露，亞運代表團回國後，毛高文已指示有關單位儘速研訂「體育團體組織法」，未來各個民間體育團體的組織、職掌皆單

獨訂定，由教育部統一管轄，類似目前農會、水利會的方式，教育部將不會再有「使不上力」的感覺。

這位官員指出，當前國內有54個體育單項協會，各個協會全國、地方組織各自為政，體育民間團體運作發生問題時，也不需要對教育部負責；教育部如果能在「用人」、「經費」上有決定權，體育政策的推動將更為落實。

